

证券代码:002757 证券简称: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:2024-022号

**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****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重要提示**

1.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**二、会议召开情况****1.会议召开时间:**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4年5月17日(星期五)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:2024年5月17日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4年5月17日9:15~9:25,9:30~11:30和13:00~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4年5月17日9:15~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.股权登记日:2024年5月10日(星期五)

3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路1号公司会议室

4.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**5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****6.会议主持人:詹醒霖董事长**

7.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**三、会议出席情况**

1.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: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名,所持(代表)股份数132,565,05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.8680%。

2.现场会议出席情况: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或代理人)共6名,代表股份数131,821,55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.6163%。

3.网络投票情况: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名,所持(代表)股份数743,5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516%。

4.公司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或列席会议,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。

**四、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**

与会股东及其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**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、林旺南、詹醒霖、詹任宁、叶裕平为本议案的利益相关方,故回避表决,前述股东分别持股111,129,993股、3,047,252股、6,173,814股、11,245,473股、90,007股。

同意849,912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2555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津贴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政策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(2024-2026年)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津贴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1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2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同意132,536,451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84%;

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16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同意714,9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33%;反对28,60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8467%;弃权0股,占出席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**2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**